

社團法人宜蘭縣勞工教育協進會 附設職業訓練中心
教學實習場地及設備使用租借申請書(108年版)

學科時段		
早上時段	下午時段	夜間時段
08:00-12:00	13:00-17:00	18:00-21:00

租用學科教室使用場地收費標準				
~ 選	場地名稱	容納人數	每時段收費(未含冷氣)	每時段使用冷氣加收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第一訓練教室	100人	3,000	使用一台 1,500，二台 2,500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第二訓練教室	50人	2,200	使用冷氣加收 1,200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第三訓練教室	50人	2,200	使用冷氣加收 1,200

1.若需要使用冷氣，請與工作人員聯繫，不得擅自操作，場地均有提供麥克風、飲水設備等。
 2.請自行自備指引公告(尺寸為A 4或A 3)。
 3.場地請保持清潔，不得在教室內抽菸、吃檳榔或聚餐。
 4.租用場地時段時間區分如下：(使用場地請在時間內，超過時間以兩個時段計算)
 上午時段 08:00 ~ 12:00；下午時段 13:00 ~ 17:00；晚上時段 18:00 ~ 21:00
 (使用夜間時段請於 21:20 前離場，以便清理，若超時加收時段費用)

◎ 逢週六、日下午時段到 16:00，夜間時段停止租借，如有不便 敬請原諒。

使用單位			
單位地址			
租用聯絡人		聯絡電話	
連絡手機		當天輔導員	
租用時間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
聯絡人 E - M a i l			
租借項目/租借金額：			
備註：			
◎ 本中心聯絡電話 03-9605669 傳真電話 03-9605359 聯絡人：張小姐			
◎ 請於確認使用場地日期後一週內匯款，才算完成登記使用權益。			
◎ 租用中心場地須遵守場地規範，如有違反、破壞或失竊等情事願付一切自行責任。			